**用户需求书**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1、项目名称：中山市中医院光伏建设项目

2、项目内容：为响应政策号召，助力分布式光伏高质量发展，经医院论证，拟在院内停车楼及文化馆楼顶进行光伏发电系统建设，可建设面积约5500平方米。本建设项目通过引进一家合作公司，由合作公司进行投资建设，所发的电由医院进行回购。

3、合作模式：医院提供场地，合作公司投资建设。

**二、光伏发电系统要求**

1、系统整体设计需遵循美观、安全、最大化系统年发电量、发电效率最大化的理念。

2、系统应具有高度的可靠性、可用性及稳定性，系统在严寒及酷热条件下能够正常工作。

3、系统应有良好的防雷接地设计，满足防雷等级，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。

4、系统应尽可能考虑减少运行中的维修维护工作，同时也方便施工和利于维护。

5、设备选型时尽可能一致，互换性好，维修方便，通信接口、监控软件、充电接口配置一致，兼容性好，便于管理。

6、系统采用低压并网方式，需综合考虑现场变压器容量、光伏系统设计容量、使用负荷的因素。

7、系统应配备自动检测装置，可实时监控发电数据和设备故障情况。

8、系统应具备能效分析功能和统计功能。

**三、验收标准**

1、《光伏系统并网技术要求》(GB/T 19939-2005)

2、《太阳光伏电源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技术规范》（CSCS85:1996）

3、《光伏发电站施工规范》（GB50794-2012）

4、《光伏发电系统效能规范》（NB/T10394-2020）

5、《并网光伏发电专用逆变器技术要求和试验方法》

6、供电部门要求的其他检测验收内容和并网验收要求

**四、其他项目要求**

1、医院只提供场地，其他一切投入及风险责任均由投标人负责，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设计、报建、建设、并网、验收、运营安全等。

2、合同期内光伏发电系统的维修维护由投标人负责。

3、合同期内该项目出现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赔偿责任，由投标人承担。